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第一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107 年度第 A085 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

開會日期: 107年12月25日

頁次:1

一 教育訓練課程 依決議辦理 主 題:知情同意	第一人體研
	办 从 四
	究倫理審查
主講人:姜讚裕律師/第一、二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委員	委員會
二 確認達開會法定人數(其中含外聘與女性委員至少1人)及有否為 依決議辦理	第一人體研
共同主持人等應利益迴避討論之委員。	究倫理審查
(一)依據「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」規定:	委員會
需有半數以上委員出席,機構外之非具生物醫學科學背景委	
員至少1位,且委員不得為單一性別。	
一確認到達開會法定人數共20位(含主席)。	
-機構外委員代號為:A、B、C、D、E、J、O、Q、R、T	
一非具生物醫學科學背景委員代號為:A、C、D、E、R、S、 T	
(二)AAHRPP 標準(Criteria)。	
- 機構外委員代號為(Unaffiliated): A、B、C、D、E、T	
一非科學委員代號為(Non-scientific): C、E、R、T	
(三)利益迴避:以下案件均迴避討論及表決	
- 張定宗副主任委員聲明為臨床實質變更案件編號	
AB-CR-106-010 之主持人。	
一李國鼎委員聲明為臨床實質變更案件編號 A-BR-106-019	
之共同主持人。	
一吳尚殷委員聲明為臨床實質變更案件編號 A-BR-106-077、	
A-BR-105-041 \ A-BR-107-017 \ A-BR-104-044 \	
AB-CR-104-071 之共同主持人、吳尚殷委員聲明為期中報	
告會議審查案件編號 AB-CR-106-050、A-BR-106-051 之共	
同主持人。	答 _ 1 励 TT
三 確認第 A084 次會議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。 依決議辦理 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	第一人體研究公理室本
★	究倫理審查 委員會
	女只百
四 審核人體研究計畫案: 依決議辦理	第一人體研
本次會議計有4件人體研究計畫提會討論:	究倫理審查
2件同意	委員會
(大會編號:A085-1、A085-2)	
1 件擬請計畫主持人依決議事項修正後同意	
(大會編號:A085-3)	
1件擬請計畫主持人依決議事項修正後再審	

	(大會	編號:A085-4)								
五	1.審核	1.審核臨床試驗實質變更案件,共 <u>9</u> 件:								第一人體研
		本會編號		修正類型	修正次婁	t	決議			究倫理審查
		AB-CR-106-010 (主審) A-BR-105-041 A-BR-107-017 A-BR-104-044		實質	10		同意			委員會
				實質	9		同意			
				實質	1		同意			
				實質	12		同意			
		A-BR-106-019		實質	3		同意			
		A-BR-106-077		實質	3		同意			
		A-BR-107-015		實質	1					
		A-BR-107-025 實質 1 修正征		正後同意						
		AB-CR-104-0	71	實質	7	同意				
	2.期中	7報告會議審查第	紧件 ,	,共 <u>4</u> 件:			_			
		本會編號會審原因			報告 決議 次數					
		A-BR-102-025	死亡疾病			5	同意			
		A-BR-106-051	死亡		的	1	同意			
		A-BR-105-055	IIT-S. 腹痛。 留,於		半天並留	2	同意			
		AB-CR-106-050	死亡		1027	3	同意			
	3.申請	3.申請終止/暫停審查案件,共2			2_件:					
		本會編號		主持人	初審結	果	決議			
		A-BR-103-00)5	沈延盛	同意		同意			
		AB-CR-104-0	14	陳志弘	同意		同意			
六	報告事項: 1. 有關本會 107 年 11 月份審查作業時效統計結果,提會報備。 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 2. C-IRB 副審案已書面審查通過,擬提會核備之人體試驗計畫案:共計_4_案: 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 3. 人體研究計畫變更案(107.11.26~107.12.21 止共計_30_案): 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							依決議辦理	第一人體研 究倫理審查 委員會	

- 4. 臨床試驗不良事件及安全性報告:
 - ◎國內、國外其他醫院安全性報告及非預期相關(SUSAR)之安 全性報告
 - ◎本院安全性報告(107.11.26~107.12.21 止共計 4 案):

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
5. 簡易審查報備案(107.11.26~107.12.21 止共計 12 案):

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
6. 簡易審查不同意案改為會議審查案: 1 案

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
7. 免審審查報備案(107.11.26~107.12.21 止共計 3 案):

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
8. 期中報告(107.11.26~107.12.21 止共計 31 案) :

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
9. 結案報告/終止/暫停/撤案申請

(107.11.26~107.12.21 止共計 17 案;含審查通過 15 案,申 請撤案共2案):

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
10. 暫時停止受理新研究案之名單 (107.11.26~107.12.21 共計 44 案):

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
11. 試驗偏離事件(107.11.26~107.12.21 止共計 3 案):

本會編號	個案	發生	審查	決議
平 旨 溯 加	編號	日期	通過	八哦
AB-CR-104-039	042300017/ 625422	107.03.23	107.12.17	同意
				核備
AB-CR-105-014	9550002	106.01.10	107.12.24	同意
AB-CR-106-023	9050003	107.09.03	107.12.21	核備

- 12. 恢復受理新研究案之名單(107.11.26~107.12.21 共計 1 案): 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- 13. 臨床個案報告審查報備案(107.11.26~107.12.21 止共計 1 案): 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- 14. 實地訪查案件(107.11.26~107.12.21 止共計 1 案):

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
15. C-IRB 主審案未依大會審查意見進行修正而不同意,擬提會核 備之人體試驗計畫案:共1案

【決議】同意核備。

セ 提案討論:

> (一)整合型計畫內包含多個子計畫之 IRB 送審方式,提請討論。 【說明】

1. 若計畫主持人提出整合型計畫送審申請,文件中內含多個 子計畫,各個子計畫有其獨立計畫書;考量各子計畫之名 稱與研究目的不同,是否需依各個子計畫分開送審,以利 委員審查及後續管理。

依決議辦理 第一人體研 究倫理審查 委員會

2.經第 97 次行政會議討論結果:包含多個子計畫之整合型計畫送審,會讓審查與後續管理變得較困難,因此本會建議計畫主持人分開送審。假若計畫主持人堅持以整合型計畫送審,則本會於審查與後續管理時,應將整合型計畫僅視為以總計畫為主之單一計畫,IRB 通過決定書也以總計畫為名提供一份,後續修正或期中審查不分子計畫由總計畫主持人負全部責任。

【決議】照案通過。

(二)受試者同意書中"研究之檢體(含其衍生物)、受試者資料之保存與再利用期限"是否需要訂定確切年限或截止日期?另研究材料是否可以永久保存?建請討論。

【說明】

- 1.經第 97 次行政會議討論後建議,藥品臨床試驗受試者之檢體、資料之保存與再利用期限如基於受試者的健康保障而言,應保存越長越好,如提議永久保存,則意指無期限之授權,只要事先取得受試者的同意,本會不需由隱私權保護的角度,設定期限用以限制受試者自願之結果。
- 2.因法律無明文規定研究之檢體(含其衍生物)、受試者資料 之保存與再利用期限,審查時則可評估其適當性、必要性 與狹義比例原則,依個別研究計畫案的委員與審查會議意 見決定,不應將每個案件的保存期限通則化。

【決議】照案通過。

(三)倘若研究案屬「易受傷害族群說明表(適用於未成年人之研究)」中第3類情形,必須獲得父母雙方的許可簽名,為提供研究團隊參考使用,調整後之受試者同意書簽名欄位範本,提請討論。

【說明】

- 1.「易受傷害族群說明表(適用於未成年人之研究)」中定義 之第3類研究為研究之醫療介入或程序對未成年人的風 險超過最小風險且無預期直接益處;或研究之監測程序對 未成年人的風險超過最小風險且不太可能增加受試者的 福祉。該表單載明第3類研究有關父母或監護人許可,「必 須獲得父母雙方的許可,除非其中一人已身故、身份不 明、失能,或無法以合理方式聯絡,或父母雙方只有一人 具有照顧監護該未成年人的法律責任」。
- 2.A083 次審查會議時有研究涉及上述易受傷害族群說明表 未成年人之第3類研究,已於決議中額外提供受試者同意 書簽名欄位範本供研究團隊參考。
- 3.又於本會 97 次行政會議討論今後如再有納入未成年人之 第 3 類研究,需父母雙方同意之受試者同意書簽名欄位應 如何呈現?該次行政會議建議為:今後針對該類研究,本 會責請姜讚裕委員再次指正 A083 次審查會議提出之受試

者同意書簽名欄位範本,並待第一、二人倫會之審查會議通過後上傳至本會網站,提供給研究團隊參考。另於「易受傷害族群說明表(適用於未成年人之研究)」之第3類研究特定欄位,註明本會網頁受試者同意書簽名欄位範本之下載途徑。

【決議】照案通過。

(四)審查會議之紀錄載明"同意研究涉及易受傷害族群的決議與理由",擬由初審委員負責撰寫通過原因,提請討論。

【說明】

- 1.因應 AAHRPP 要求,審查會議之紀錄須載明 "同意研究 涉及易受傷害族群的決議與理由"。
- 2.經第 97 次行政會議討論結果:告知初審委員須敘明同意 研究涉及易受傷害族群的決議與理由,不僅限醫療委員而 是每一位初審委員均須撰寫,而同意的理由均依照初審委 員各自之感受與意見撰寫,不需另定標準化之內容。此外 於本會「初審意見表」會加註「請詳述同意易受傷害族群 參加此研究之理由」,提醒初審委員。

【決議】照案通過。

八 個案討論:

(一)有關外科部潘信誠醫師所主持之「一項臨床一期、隨機、雙 盲、安慰劑對照試驗,研究外用 BB-101(新人類重組表皮生 長因子)治療糖尿病性下肢及腳部潰瘍之安全性、耐受性及療 效(A-BR-104-071)」,恢復本案執行一事,建請討論。

【說明】

- 1. 因連續發生給藥劑量錯誤,本會於107年10月16日中止(暫停)該案,並提至A083大會討論。經107年11月26日主持人回覆A083大會意見,仍缺研究團隊SIV訓練,第A084次大會決議需完成全員SIV訓練方可恢復執行。
- 2. 主持人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繳交 SIV 訓練紀錄, 唯缺新加入之假日臨床護理師(許瑞珍、李雅惠、 張雅萍)之訓練紀錄,經主持人補充說明,乃因此三位護理師無法配合於假日出勤,預計於近日退出本試驗,另已請即將加入本試驗之支援假日換藥護理師沈千琦小姐進行 SIV 訓練。
- 3. 上述人員異動本會尚未收到修正案申請。

【決議】

依 A083 審查會議決議本案研究團隊全員須完成 SIV 訓練,然仍缺少許瑞珍、李雅惠、張雅萍之訓練紀錄。經主持人補充說明乃因此三位護理師無法配合於假日出勤,預計於近日退出本試驗。待前述護理師退出本案之計畫修正完成,且列於通過證明書中參與計畫之所有研究團隊成員

依決議辦理 第一人體研

第一人體研 究倫理審查 委員會

	完成 SIV 訓練後,始可收案進行計畫。	
九	散會: 同日 14:42	

填表人:張婉如 副召集人:張定宗副主任委員 召集人:林志勝主任委員